審核 2016-17 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DEVB(PL)079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058)

總目： (82) 屋宇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樓宇及建築工程
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(許少偉)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滲水辦職員去年 9 月出席東九龍一個講座時表示，大部分個案滲水原因及完成調查時間難以確定，透過色水測驗找到滲水源頭成功率僅約 50%。

發展局局長去年回覆本人立法會質詢時指，滲水辦已花費$450 萬委聘顧問，進行最新科技檢視可查證樓宇滲水源頭研究，預計本年完成。

屋宇署有否檢討，現行測驗滲漏方法成效欠佳原委？完成上述研究後，預算可提升滲水測試成功率多少百分比？

提問人：謝偉俊議員(議員問題編號：11)

答覆：

樓宇滲水成因複雜，當中常涉及多於一個滲水源頭。在處理滲水舉報時，由屋宇署和食物環境衞生署合組的聯合辦事處（聯辦處）會進行一系列合適的非破壞性測試，包括濕度水平監測、排水渠口的色水測試、地台的蓄水測試、牆壁的灑水測試，以及供水喉管的反向壓力測試，這些都是被廣泛使用，而且普遍獲認同是調查滲水源頭的直接和有效方法。如有需要，聯辦處人員會收集滲水位置的批盪或滲水樣本，送交政府化驗所分析。然而，有些個案即使已進行多種可行的測試，仍無法確立滲水源頭，尤其是那些涉及不明顯或只間歇性出現滲水情況的個案。

檢視可查證樓宇滲水源頭的最新科技方法的顧問研究已於 2014 年 10 月展開，預計在 2017 年年初完成。在研究得出結果之前，本署難以準確預計該研究可以有助提升聯辦處工作的程度。

－ 完 －